



115 學年度碩士班、碩士學位學程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

電機工程學系 第 11 梯次遞補錄取公告

公告日期:115.8.27

※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別

218010027 陳泓仁 備取 021

『本梯次驗證報到日期為 115 年 9 月 1 日 (星期 二)，請於指定時間內將驗證、報到所需相關證件資料備妥，以掛號寄至本校 電機工程學系 辦理驗證、報到手續 (含當日，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。』

※辦理驗證報到資料郵寄收件資訊：

收件人：電機工程學系 邱昭儒助理 收

收件地址：974301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 1 號

※ 辦理驗證、報到所需證件一覽表可於本校招生網頁查詢

1. 國民身分證影本。 2. 應屆畢業生須繳驗在學證明正本 (或以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，並加蓋就讀學校 教務處或承辦單位章戳替代) 及學歷切結書；已畢業生須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及 影本。 3. 以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繳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 (請參閱簡章『附錄七、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』)。